

關於修改《軍人撫恤優待條例》 將原國民黨抗戰老兵納入優撫對象的建議

本人 2013 年兩會時提交的《將抗戰老兵納入優撫計畫的建議》得到了中央及民政部的高度重視，民政部特別下發通知，要求各級民政部門對原國民黨抗戰老兵予以優待及照顧，做好老兵的優撫工作。

在調研中，根據深圳龍越慈善基金會孫春龍理事長的報告，民政部下發的通知在各級政府執行過程中，遇到一些障礙和問題。根據實際情況，龍越基金請本人代為轉達他們的一些建議，懇請民政部予以考慮及重視：

- 一， 修改《軍人撫恤優待條例》，將原國民黨抗戰老兵納入優撫對象，由財政統一支援資金；
- 二， 因原國民黨抗戰老兵身份認定存在障礙，建議靈活處理，政府以服務外包的方式，交由經驗豐富的民間機構完成；
- 三， 在 2015 年抗戰勝利紀念日時，向包括原國民黨抗戰老兵在內的所有抗戰老兵發放紀念抗戰勝利 70 周年紀念章。

附件附上深圳龍越慈善基金會的建議原文。